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0200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以A股和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7月7日於上海和香港發佈: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公司部分董事、高管 通過二級市場購買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部分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於2010年7月2日至7月6日期間,用個人自有資金從二級市場購入本公司A股(股票代碼: 600754)股票,成交價格在16.81元至18.26元之間,具體情况如下: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購入股份數
楊衛民	副董事長	497,339
陳 灝	董事、首席執行官	497,399
徐祖榮	董事	700,020

上述公司董事、高管自願將所購股份(含本次購買的錦江股份 A 股股票產生的紅股、配股)從購買結束之日起鎖定一年,之後按《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等法規中的相關規定進行處理。公司董事會將監督並提醒上述公司董事、高管按照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買賣本公司股票。

公司下屬子公司錦江之星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的管理團隊共計 29 人於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6 日期間,用個人自有資金從二級市場購入本公司 A 股 (股票代碼: 600754) 股票,購入股份合計 1,892,043 股。上述 29 名管理人員所購股份 (含本次購買的錦江股份 A 股股票產生的紅股、配股)自願從購買結束之日起鎖定一年,之後三年每年轉讓股份不超過本次所購股份總額(含本次購買的錦江股份 A 股股票產生的紅股、配股)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年7月7日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爲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爲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爲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爲一家非香港公司。